

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

(111 學年度 上學期 期末)

校務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	112 年 01 月 18 日 (三) 下午 1 時 30 分
二、地點	三樓視聽中心
三、主席	校長 趙廣林
四、出席人員	共 90 位。如簽到冊 (附件一)
五、記錄與校對	文書組長 莊文儀
六、媒體編號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有 (編號: 112-01-18-111 上期末 校務會議錄音檔.mp3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
七、附件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有 (共 4 件) 附件一: 簽到冊、請假名單 附件二: 上次會議提案決議執行情形 附件三: 各處室、各委員會代表報告 附件四: 提案單及附件 (共 1 案) 附件五: 臨時動議 (共 1 案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
八、公告方式 (請校長勾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紙本公告 (公布於川堂公布欄公開閱覽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網路公告 (公布於光明國小網頁並 email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紙本和網路公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公告

教務:

輔導:

學務:

校務:

校長:

總務:

主計:

人事:

壹、主席報告出席人數：出列席人數 90 位，超過半數。

貳、主席宣布開會、司儀朗讀會議程序

參、確認議程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人員，無異議通過。

肆、主席致詞

各位同仁大家好，我們辛苦了一學期終於到期末了，明天就是我們的結業式，明天按照時程表有始有終做完這份工作，接下來就是過年了，希望大家利用過年好好休息，好好放鬆，好好儲備自己的能量，也謝謝大家辛苦的工作，讓我們的學校運作順利，家長的部分也很配合學校，這個都是大家的功勞，要謝謝大家。今後希望能延續這樣的運勢，在兔年裡面教學順利，校務順利，事事順利，謝謝大家！

伍、報告事項

- 一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徵詢全體出席人員後，無異議認可。
- 二、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報告：詳如附件二。
- 三、各處室、各委員會代表報告：詳如附件三。
- 四、教師會會長、家長會長報告：

教師會

教師會徐崧璋會長：

◎桃園學校產業工會對於學校老師導護工作於1/5發布新聞稿後，桃園市教育局已明確回應如下：

1. 各校依路口危險程度作人力安排，重要路口優先以警力支援。
2. 次要路口由警方設巡邏箱加強巡簽，一般路口由家長、志工擔任導護。
3. 教師多是在大門口或後門。
4. 教師聘約也無教團所說「強制、強迫」等條件。

◎針對桃園市教育局回應後，教師會這邊對於學校導護工作有幾點建議，提出討論：

1. 目前老師與志工對於交通導護的指揮，均無法律授權效力，所以一旦發生意外，很難有所保障，特別是敝校位於交通要衝上，用路人有時比較急切，常無視導護人員的指揮，造成險象環生的景況，建議學校有幾個崗哨，應該撤除或援引更適切的人員協助，以避免志工、老師值勤發生意外。
2. 老師到校後，應該以學校內學生安全為主，導護值勤時，老師無法在教室內照顧學生，在疫情前，學校會安排志工協助，但疫情開始後，考慮學校安全，就不在提供協助，但老師不在教室時，才是最需要照顧學生安全的時候。建請學校若顧慮此狀況，並考量志工招募困難，是否可以將校外導護崗哨減少，老師的導護則以校內學生安全為主，學生出入校園的部分，則保留大門及後門崗哨，以維持足夠人力，確保校內外學生安全。

★綜上兩點，做一個小結，希望學校能夠對於較為危險的路口崗哨裁撤，安排適切人員或規劃安全路線讓學生行走到大門口或後門口進入；整合學校人力，導護工作老師的部分以學校校內安全為主，校外交通安全的部分，以大門口或後門為主，以維護基本的安全。

家長會

家長會黃光恩會長：

1. 感謝各位家長們在上學期用心照顧我們的孩子，疫情剛過，又有很多的事務要忙。
2. 有公文下來，家長會也有很多討論，這樣的公文的確會造成校方和老師時間上和工作上的負擔，尤其對於低年級的老師影響很大，原本星期二整天要變成一到五整天，我們曉得這個辛苦，但是有很多家長在實際的財務上面有這樣子的需求。家長會有討論，如果有需要我們協助的地方，我們會盡快地通過家長會大會，成為老師的協助。公文雖然沒有收到，但群組已經在傳了，表示這件事情勢在必得需要完成。我們希望老師能協助，家長也能配合，希望大家開開心心的在學校用完餐後再放學，謝謝老師們和各處室的行政同仁。
3. 交通導護家長也會出來協助，或是我們要站的崗位要縮減，減輕老師的負擔。

陸、討論

一、前會遺留事項：無

二、提案討論：(共 1 案，詳如附件四)

(一) 審核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112學年度學生常態編班辦法草案

說明：

1. 常態編班辦法須每年於校務會議通過後，依規定辦理。
2. 112 學年度常態編班辦法與 111 學年度辦法相同。

擬辦：校務會議通過，依辦法辦理本校編班。

結論：出席本次會議有表決權者共 90 人，經主席徵詢委員意見後，77 人同意，過半數，通過提案。

三、臨時動議：(共 1 案，詳如附件五)

(一) 【111下學期配合「學童免費營養午餐」政策，全面實施學生在校用餐後放學議案。】

說明：

1. 依據桃園市議會 111 年 12 月 15 日 111 桃議財字第 1110005943 號 桃園市議會附帶決議建議事項暨「市長教育政見」辦理。
2. 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30 日 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 1110366216 號。
3. 112.01.17 本校午餐工作推行委員會決議辦理。
4. 相關公文與訊息。

擬辦：校務會議通過實施。

結論：出席本次會議有表決權者共90人，目前出席人數有78人，經主席徵詢委員意見後，8人不同意，32人同意，沒有過半數，不通過提案，維持這學期午餐的狀況延續。

柒、選舉：無

捌、主席結論：

1. 今天花了很多時間開校務會議，中間過程有各種的想法都是很寶貴的，但是最寶貴的是大家利用這個時間做意見的交換和表決，這就是民主的展現，只要是對學生對學校是最好的，我們就去做，因為我們是公立學校受上級的指示，假若公文來了，大家要體諒行政和老師的身分，只能照著公文去做，到時候碰到事情大家一起克服，花時間跟家長說明溝通，讓家長安心放心學校的做法，麻煩各位老師了，並且將小朋友照顧好，今天的會議謝謝大家的出席和意見。
2. 至於今天讓大家多等半小時這個部分，希望各學年依據辦法，想一下校務會議出席的人數，適合

我們學校的做法，也請總務處依據母法，最精簡的人數，符合它最低要求，來得及的話，開學的校務會議大家提出來做討論和決議。

3. 謝謝家長會長和各位家長放下手邊的工作能參與校務會議，代表校方謝謝幾位前來參加的家長代表

玖、主席宣布散會：(下午 2 點 53 分)